

证券代码：832449

证券简称：恒宝通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 深圳市恒宝通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任免基本情况

#### (一) 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3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聘任赵旭锋先生为公司其他职务（副总经理），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自 2026 年 1 月 30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26,538 股，占公司股本的 0.2265%，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 (二) 任命原因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 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聘任赵旭锋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 二、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对公司的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任命符合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 三、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阅公司副总经理候选人赵旭锋先生的个人履历、教育背景、工作经历等相关资料，公司副总经理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赖其寿、罗景庭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的《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四、备查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恒宝通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3日